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GICIAN INDUSTRIES (HOLDINGS) LIMITED

通達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26)

建議修訂公司細則

謹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七日就建議股本重組發表之公佈。董事建議修訂公司細則以反映建議股本重組導致之變動。

載有修訂及股本重組資料之通函以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修訂公司細則

謹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七日就建議股本重組發表之公佈。董事建議按以下方式修訂公司細則以反映建議股本重組導致之變動：

待股本重組生效後，刪除公司細則第3(1)條全文並以下文代替：

「3(1) 本公司股本須分為每股面值0.01元或本公司可能不時釐定之其他金額之股份。」

董事會確認於本公佈日期並不知悉有任何有關股本重組之其他事項須獲股東批准。

一般事項

載有修訂及股本重組資料之通函以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修訂」	指	建議修訂載於本公佈之公司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公司細則」	指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股本重組」	指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一月七日之公佈所載之本公司建議股本重組
「通函」	指	將寄發予股東有關股本重組之通函(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一月七日之公佈所述)
「本公司」	指	通達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考慮及酌情批准修訂及股本重組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通達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徐進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徐進先生(主席)、非執行董事劉建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誠穎先生、陳文深先生及張翹楚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